

臺南市白河區河東國小一一三學年度學生特殊教育需求與課程調整規畫彙整表

(範例)

學校	安置班型	年級	學生	類別	主要學習需求	原班領域課程節數	外加/抽離領域	外加/抽離領域	外加/抽離領域	特需領域課程	特需領域課程	學習評量調整	學習內容調整	學習歷程調整	學習環境調整	相關服務	申請巡迴輔導	跨階段轉銜	備註
1	河東國小 分類巡迴輔導班	4年級	鄭0斌	視覺障礙	輔助性需求(如輔具、聽能、點字等訓練)	依照十二年國教/九年一貫課程學習節數之規定(表C3-1)				外加 輔助科技應用 2節 原班課程:早修		紙筆測驗 觀察評量	無	直接教學 多感官	座位安排 教師安排		有巡迴輔導教學		

備註1：依據總綱、實施要點的第八條附則之規定，**特殊教育班課程規劃需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並送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

備註2：原班課程係指在原班上課，包含在普通班由特殊教育教師入班進行合作教學；或在集中式特殊教育班與原班同學一起上課。

備註3：外加課程可適用於資源/巡迴班或集中式特殊教育班，包括學習節數超過課綱原領域或原班排定節數及經專業評估後需提供的特殊需求領域